

证券代码：300190

证券简称：维尔利

公告编号：2016-017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声明。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4812088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维尔利	股票代码	300190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宗韬		
电话	0519-85125884		
传真	0519-85125883		
电子信箱	zongtao@jswelle.com		
办公地址	常州市汉江路 156 号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生活垃圾处理、水处理的高新技术企业，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成为为客户提供城市污水及固体废弃物污染处置设施的投资、建设、运营等综合服务的企业。截至目前，公司主要业务包括垃圾渗滤液处理、污水处理、餐厨垃圾处理及固废处理。

同时，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推动公司的业务模式转型，近年来，公司借助资本市场的有效平台，积极尝试拓展BOT、TOT等业务模式，推动公司由单一的环保工程承包模式向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的服务模式转型。2015年，公司通过招投标、投资收购等各种方式积极开拓餐厨垃圾处理业务、污水处理业务及渗滤液处理等各项业务，陆续取得餐厨垃圾处理、污水处理等多项工程项目及BOT项目订单，实现公司业务订单持续稳定增长。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	960,909,015.83	650,589,189.09	47.70%	278,305,369.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559,675.81	96,069,481.92	25.49%	28,881,58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5,296,313.16	95,314,944.46	20.96%	20,942,216.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72,954.28	40,168,678.53	28.89%	-49,418,423.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0	0.300	16.67%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0	0.300	16.67%	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8%	8.38%	-0.50%	3.01%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资产总额	2,777,565,349.54	1,972,137,293.86	40.84%	1,179,446,486.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85,303,068.64	1,481,836,212.23	6.98%	965,912,133.1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0,344,558.24	262,711,831.10	207,064,082.45	350,788,544.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09,864.72	32,646,172.95	31,891,706.28	43,111,93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990,234.08	32,585,273.80	30,031,270.25	40,689,535.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38,374.27	40,069,297.09	-67,636,467.68	144,178,499.1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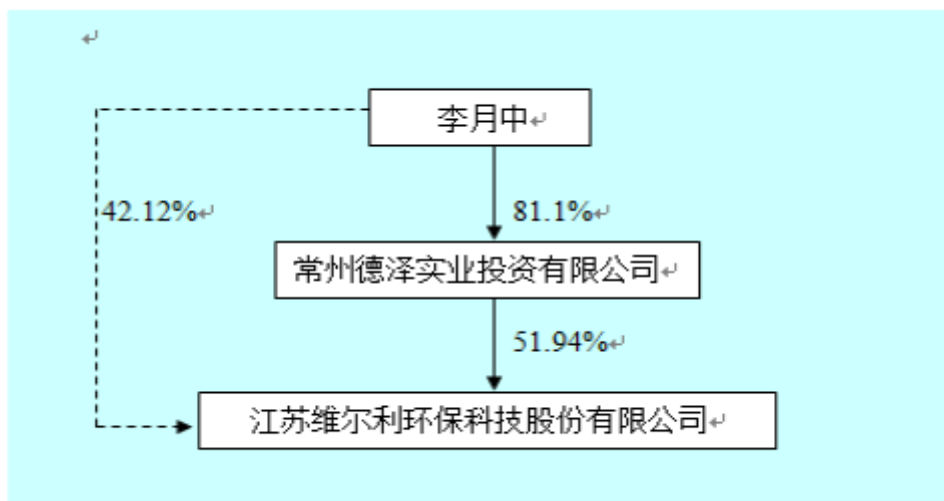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97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7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94%	180,817,920		质押	48,000,000	
蔡昌达	境内自然人	4.70%	16,373,286	12,279,966			
中国银行—嘉实服务增值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9%	3,783,698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2,394,857				
蒋国良	境内自然人	0.65%	2,265,212	1,698,908			
杨宝英	境内自然人	0.62%	2,151,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其他	0.61%	2,127,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7%	2,000,000				
浦燕新	境内自然人	0.52%	1,822,680	1,367,010			
周丽焯	境内自然人	0.47%	1,646,000	1,234,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蒋国良、浦燕新、周丽焯为公司控股股东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得益于公司2014年及2015年新签工程订单持续增长的积极影响，公司2015年度在建工程大量开展，并依照工期要求逐步如期完成，以致公司2015年度营业收入、净利润较2014年均实现了持续的增长。同时，2014年公司在新业务市场拓展、投资收购、再融资、技术研发、知识产权保护等工作持续开展，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随着公司业务范围及规模的不断扩大，2015年度公司通过招投标、投资收购等各种方式积极开拓餐厨垃圾处理业务、污水处理业务及渗滤液等各业务市场。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新中标垃圾渗滤液工程建设、餐厨垃圾处理项目及污水处理项目工程订单合计126530.07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杭能环境新签沼气工程项目19883.98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常州埃瑞克新中标烟气处理项目工程4296.02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汇恒新中标污水处理建设及运营工程1276.58万元。

1、主要财务指标变化情况

201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960,909,015.83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7.70%；营业利润142,530,561.59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6.85%；利润总额为148,688,175.63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1.2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0,559,675.81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5.49%。

2、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董事会年初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结合公司长远战略规划，有计划地稳步推进各项工作。2015年，公司采用参与招投标、对外投资、并购等各种合作方式持续拓展各项业务市场，同时根据国家政策及市场需求的变化，积极推动BOT、PPP等业务模式，

以求增强公司未来营业收入的持续性、稳定性，推动公司业务和商业模式的转型。报告期内，公司控股了敦化市中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标志着公司正式进军垃圾焚烧发电领域；参股常州金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及金坛金沙自来水有限公司，推动公司业务领域的延伸与完善。除拓展国内业务市场外，公司还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布局国外业务市场，积极展开对外投资，在卢森堡设立全资子公司，推动公司海外并购及投资项目的开展，并通过引进、吸收国外先进技术、工艺和设备，在再创新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公司技术实力和管理水平。

为满足公司持续拓展BOT项目、PPP项目及对外投资并购的资金需求，并提前规划支撑公司未来三年实现持续增长的资金需求，报告期内，公司筹划实施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及发行公司债券。截至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已通过中国证监会创业板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已取得深交所出具的无异议函，同时，公司公开发行债券项目已取得中国证监会的《关于核准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此外，为了更好地促进北京汇恒发展，实现其更高的战略目标，为其提供更多融资渠道，2015年，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汇恒通过整体变更的方式改制设立了股份有限公司，并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简称“新三板”）挂牌，2016年3月18日，北京汇恒已正式在新三板挂牌。

3、技术研发及专利情况

2015年，公司持续开展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以保证公司的技术水平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2015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新获7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发明专利5项，已受理发明专利申请4项。截至目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拥有专利证书79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59项，发明专利20项。

2015年10月，公司与江苏环境科学研究院、南京大学、同济大学共同完成的“垃圾渗滤液处理关键技术、装备研发及产业化应用”项目获得环保部评定的“2015年环境保护科学技术奖”一等奖。

4、持续推动人才培养与团队建设

为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人才管理工作，继续不断引进优秀管理及专业技术人才。截止2015年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员工人数总计为720人，较去年有较大增长。此外，公司不断完善人才培养机制，开展各类在岗培训和学习，积极为在职员工提供学习、提升的平台与机会，努力实现企业和员工共同成长。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环保工程	802,813,316.34	544,632,430.06	32.16%	72.08%	72.29%	-0.08%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因非同一控制下购买子公司增加敦化市中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因新开发项目而新设子公司增加桐庐维尔利水务有限公司和桐庐沙湾畈维尔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本年度共增加子公司3家。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